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8-013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1,066,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哈三联	股票代码	0029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庆福	沈晓溪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电话	0451-57355689	0451-57355689
电子信箱	medisan1996@126.com	medisan1996@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主要业务

公司秉承“哈三联，为您服务”的宗旨，专业从事化学药品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耕耘，公司已形成产品线丰富、剂型齐全、适应症范围广泛的竞争优势，拥有140个药品品种，220个药品注册批件，其中146个品规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43个品规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公司产品主要布局神经系统类、心脑血管类、肌肉骨骼类、全身抗感染类、以及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补充营养等医疗领域，主要产品为奥拉西坦注射液、米氮平片、缬沙坦分散片、注射用脑蛋白水解物、葡萄糖注射液和氯化钠注射液等药品。2016年，公司开始涉足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已取得第二类医疗器械辅料、护创材料的生产许可，主要产品为医用透明质酸钠修复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详细信息如下：

适应症	主要产品	适应症
神经系统类	奥拉西坦注射液	用于脑损伤及引起的神经功能缺失、记忆与智能障碍等症的治疗
	米氮平片	用于抑郁症的治疗
	注射用肌氨肽苷	由脑血管意外引起的瘫痪；周围神经疾患引起的肌肉萎缩
	注射用甲钴胺	用于周围神经病；因缺乏维生素B12引起的巨幼红细胞性贫血的治疗
心脑血管系统类	缬沙坦分散片	治疗轻、中度原发性高血压
	注射用盐酸川芎嗪	用于缺血性脑血管病，如：脑供血不足、脑血栓形成、脑栓塞及其他缺血性血管疾病如冠心病、脉管炎等
	注射用脑蛋白水解物	用于颅脑外伤、脑血管病后遗症伴有记忆减退及注意力集中障碍的症状改善
肌肉骨骼类	注射用骨肽	用于增生性骨关节疾病及风湿、类风湿关节炎等，并能促进骨折愈合
	骨肽氯化钠注射液	用于促进骨折愈合，也可用于增生性骨关节疾病及风湿、类风湿关节炎等的症状改善
全身抗感染类	伊曲康唑分散片	1、妇科：外阴阴道念珠菌病。2、皮肤科/眼科：花斑癣、皮肤真菌病、真

		菌性角膜炎和口腔念珠菌病。3、由皮肤癣菌和/或酵母菌引起的甲真菌病。 4、系统性真菌感染：系统性曲霉病及念珠菌病、隐球菌病（包括隐球菌性脑膜炎），组织胞浆菌病、孢子丝菌病、巴西副球孢子菌病、芽生菌病和其它各种少见的系统性或热带真菌病
	注射用炎琥宁	适用于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
体液平衡性输液	氯化钠注射液	各种原因所致的失水，包括低渗性、等渗性和高渗性失水；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昏迷，应用等渗或低渗氯化钠可纠正失水和高渗状态；低氯性代谢性碱中毒；外用生理盐水冲洗眼部、洗涤伤口等；还用于产科的水囊引产
	葡萄糖注射液	补充能量和体液，低糖血症，高钾血症，高渗溶液用作组织脱水剂，配制腹膜透析液，药物稀释剂，静脉法葡萄糖耐量试验，供配制GIK（极化液）液用
	羟乙基淀粉130/0.4氯化钠注射液	治疗和预防血容量不足，急性等容血液稀释（ANH）
营养性输液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适用于需要补充谷氨酰胺患者的肠外营养，包括处于分解代谢和高代谢状况的患者
	复方氨基酸注射液(18AA-III)	氨基酸类静脉营养药，用于临床营养支持，用于外科
抗肿瘤药物	注射用奥沙利铂	一线应用治疗转移性结直肠癌、辅助治疗原发肿瘤完全切除后的III期（Duke's C期）结肠癌
	羟喜树碱注射液	用于原发性肝癌、胃癌、头颈部癌、膀胱癌及直肠癌
其他类	注射用氯诺昔康	手术后急性中度疼痛的短期治疗
	注射用细辛脑	用于肺炎、支气管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疾病伴咳嗽、咯痰、喘息等
	注射用利福霉素钠	用于结核杆菌感染的疾病和重症耐甲氧西林金葡菌、表皮菌以及难治性军团菌感染的联合治疗
医疗器械	医用透明质酸钠修复贴	1、适用于轻中度痤疮、促进创面愈合与皮肤修复；2、对痤疮愈后、皮肤过敏与激光光子治疗术后早期色素沉着和减轻瘢痕形成有辅助治疗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面对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应对，围绕“标准化管理，数据化考核；专业化服务，合作化分享”的工作主线，充分发挥公司的资源优势，坚持外抓市场、内强管理、挖潜增效的工作思路，推进精细化管理，开源节流；调整营销策略，强化优势产品架构；完善考核制度，确定利润指标导向。经过公司上

下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公司的技术创新、经营发展等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效，公司营业收入取得突破，经营质量稳步提升。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883.0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07.55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65.50万元。

（2）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医疗需求是一种刚性需求，行业周期性特征不突出。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人们的医疗卫生意识逐步增强，医药市场的整体容量也将越来越大。2017年，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医药行业处于政策的调整期和市场动荡期，医药产业从研发、生产、销售、流通及消费各环节均发生了新的变化。创新药优先评审、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两票制、药品零加成、医保控费等政策深入推进，医药行业正加速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行业面临新的机遇与挑战。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度，公司被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评为“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被哈尔滨市人民政府评为“第二届哈尔滨市市长质量奖提名奖”；公司“哈三联”商标被黑龙江省工商局评为“黑龙江省著名商标”。此外，子公司三联科技荣获北京市级企业科技研究开发机构证书；公司及子公司兰西制药顺利通过“三标一体认证”，标志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大管理体系已达到先进标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148,830,317.73	760,872,100.78	50.99%	722,016,52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075,538.25	175,182,785.55	3.36%	166,301,36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654,963.79	165,946,621.78	-1.38%	157,888,57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58,300.27	231,183,499.98	-3.34%	200,849,961.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11	-4.50%	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1.11	-4.50%	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8%	22.69%	-5.91%	24.4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2,183,746,388.06	1,166,188,074.98	87.26%	1,052,924,17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4,946,594.59	808,173,769.27	127.05%	727,970,983.7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0,398,692.18	211,551,664.68	285,800,075.95	481,079,88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47,471.35	56,431,326.04	44,919,211.58	55,077,52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28,950.59	53,004,052.43	44,083,900.02	44,238,06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6,679.05	48,523,653.99	76,964,091.86	114,217,233.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4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4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剑飞	境内自然人	39.07%	82,470,000	82,470,000	质押	17,000,000	
周莉	境内自然人	11.62%	24,525,000	24,525,000			
诸葛国民	境内自然人	8.53%	18,000,000	18,000,000			
哈尔滨利民盛德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8,250,000	8,250,000			
秦臻	境内自然人	3.55%	7,500,000	7,500,000			
中瑞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5,800,000	5,800,000			
司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4,500,000	4,500,000			
伙企业(有限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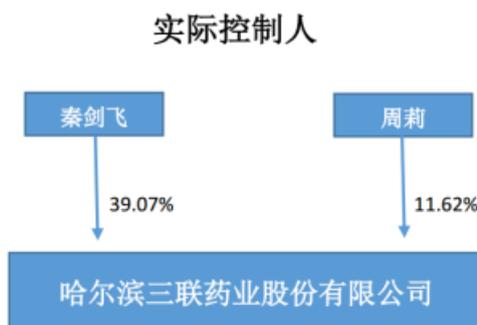
伙)						
王明新	境内自然人	0.81%	1,710,000	1,710,000		
中合供销一期 (上海)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71%	1,500,000	1,500,000		
慧远投资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47%	1,000,000	1,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秦剑飞与周莉系夫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秦剑飞与秦臻系父子，除上述情况 外，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 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是中国医药行业深化改革之年,医药行业处于政策的调整期和市场动荡期。国家医药政策频出,医药产业从研发、生产、销售、流通及消费各环节均发生了新的变化。创新药优先评审、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两票制、药品零加成、医保控费等政策深入推进,医药行业的新生态格局呼之欲出。在这一背景下,公司顺应变革,迎接挑战,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标准化管理、专业化服务”的年度主题,积极进取,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及各项重点工作。

(1) 激发内生动力, 增强核心竞争力

2017年,公司充分发挥制造平台优势,在保障产品质量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品种升级,推进技术优化与创新,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企业向集约化管理转变。同时,公司不断加强销售网络建设,深入挖掘产品学术价值和专业化推广,延长产品生命周期、渗透细分市场领域、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增强市场的可控性,夯实市场基础,有效拓展了产品的市场空间,促进了产品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883.0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07.55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65.50万元。实现每股收益1.06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每股收益0.95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83,494.66万元,资产总额为218,374.64万元。

(2) 科技创新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

为加快转变企业发展方式,走创新驱动和可持续发展道路,2013年开始,公司整合优势资源,组建哈三联药物研发体系,形成了固体制剂项目、合成药物项目、液体制剂项目及中试车间多项目齐头并进、协同发展的创新技术平台。结合“十三五”重大疾病领域和公司现有产品结构,公司制定了以神经系统药物、心脑血管药物和抗肿瘤药物为主要研究发展方向的策略,在此发展方向下,研发多种类、多剂型的新型药物和药包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批盐酸鲁拉西酮原料及制剂等24个品规临床批件。根据公司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安排,报告期内启动了部分固体制剂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其中米氮平片的一致性评价申请资料已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评中心受理,目前正在审评中。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创新研发平台建设为着力点,聚焦冻干型口腔崩解片研发平台建设、多腔室袋研发平台建设,成立微生物及化学药物联合研究中心,同时加快一致性评价工作开展,实现哈三联研发创新体系的全新升级,相关项目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1) 全力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报告期内,完成米氮平片一致性评价研究申报及受理工作,并通过了形式审核,公司为国内首个申报米氮平片一致性评价企业。

2) 完成奥拉西坦注射液新包材及新剂型的开发工作。多年来公司致力于对现有产品的全方位研究,深入挖掘潜在学术价值,进行二次开发,以不断延长产品生命线,打造优势产品架构,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完成两项主导产品奥拉西坦注射液的二次开发工作,获批塑料安瓿奥拉西坦注射液及20ml奥拉西坦注射液的生产批件,夯实了公司在奥拉西坦市场竞争格局的优势地位。

3) 冻干型口腔崩解片和多腔室袋中试车间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进一步提高了我公司该类项目的创新研发能力和放大研究水平,有效确保产品生产工艺和质量水平的一致性。冻干口崩片的工艺放大生产研究目前已经取得阶段性进展,也为其

它产品的冻干型口腔崩解片的开发奠定了基础。多腔室袋中试车间的创建，丰富产品包装的多样化，进一步提高产品的质量水平和临床适用性，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 开拓生物制药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与沈阳药科大学、黑龙江中医药大学、上海有机研究所等国内知名院校深入开展合作，成立SIOC-威凯洱-哈三联微生物及化学药物联合研究中心，从化学制药领域向生物制药领域延伸，实现研发创新体系的升级。

5) 新药研发取得阶段性进展。2017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研发投入6,935.24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6.04%，多项重大品种成功申报和获批临床。公司通过创新驱动增强内生发展动力，随着后续获批产品的陆续问世，将极大改善公司盈利结构，实现企业研发投入与销售回报的良性循环。

(3) 投资驱动，外延加速一体化产业链布局

公司坚持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的战略，通过产品市场与资本市场的同步推进、双轮驱动公司规模化发展。2017年度，公司以一体化产业链布局为目标，积极寻找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外延式增长机会，通过投资黑龙江威凯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延长了公司医药产业链，将有效促进公司在生物制药领域的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冻干粉针剂	409,094,128.85	345,586,247.49	84.48%	92.67%	146.65%	18.49%
小容量注射剂	361,435,005.36	318,174,597.44	88.03%	48.02%	67.95%	10.45%
固体制剂	118,799,783.59	100,392,737.08	84.51%	14.38%	15.51%	0.82%
大输液	248,159,540.30	88,708,431.03	35.75%	24.99%	64.64%	8.6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较2016年度相比营业收入增长50.99%，主要系加大产品市场推广力度，适时调整销售策略，大力挖潜提升原有市场销售能力。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意见。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及财会[2017]30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原列示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调整重分类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意见。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原“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计入“其他收益”项目金额合计19,529,066.82元。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1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对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30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根据上述准则及通知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同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将原列示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调整重分类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本年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181,075,538.25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0.00元。比较数据经调整后，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2,291.54元，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2,001,999.89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上年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175,182,785.55元，上年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0.00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